

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選一字第10631500311號

主旨：公告本會辦理桃園市楊梅區雙榮里第一屆里長補選，選舉人名冊公開陳列閱覽日期及陳列地點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2條、第38條第1項第3款及其施行細則第22條第1項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桃園市楊梅區雙榮里第一屆里長補選，訂於106年3月11日（星期六）投票，選舉人名冊依規定自106年2月21日起至2月23日止（每日上午8時至12時，下午1時至5時），在楊梅區公所分鄰公開陳列，公告閱覽3日。
- 二、選舉人名冊公告閱覽期間，請各選舉人前往閱覽，惟不得抄寫、複印、攝影及錄音，如發現名冊編造有錯漏時，得於閱覽期限內，以書面或口頭向該公所申請更正，但均應以戶籍登記資料記載事項為準，逾期申請更正者，依法不予受理。

主任委員 王明德